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黃羽瑄
電話：(02)7736-5920
電子信箱：mil469527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1500837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頁面檔、2026年TIPA「智慧財產啟航專班_臺北」簡章_獲獎學生、2026年TIPA「智慧財產啟航專班_臺南」簡章_獲獎學生
(A09000000E_1150083719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83719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50083719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辦理「2026年智慧財產啟航專班」案，請貴校鼓勵114年度「教育部鼓勵學生參加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賽計畫」獲獎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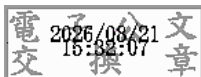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115年8月13日智專行字第115000299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專班係針對設計、研發及創作人才辦理智慧財產權相關課程，以強化創新研發人才之智慧財產權保護意識。訂於115年10月2日於國立臺灣大學（臺北）及國立成功大學（臺南）同步開課，報名方式及相關資訊詳如附件招生簡章。若有疑問請逕洽智慧財產培訓學院(02-2364-3055，E-mail:office@tipa.org.tw)。
- 三、檢附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函及旨揭專班招生簡章2份如附件。

正本：亞洲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



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中原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元智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銘傳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長庚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副本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、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「教育部鼓勵學生參加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賽計畫」專案辦公室



裝

訂

線

